

浙江

蘭谿實驗縣政府出版物之二十三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印行

MG
F729.6
158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目錄

一、引言

二、各業商店概況

(一) 商店種類及家數

(二) 商店組織

(三) 商店人員

(四) 資本

(五) 營業

(六) 開銷

(七) 捐稅

(八) 盈虧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目錄

一



3 1796 3101 9

三、各種主要商業概述

第一 金融業（銀行業略）

（一）錢業

（二）典當業

第二 食品販賣業

（一）糧食業

（二）油業

（三）火腿業

（四）豬業

（五）肉業

（六）醬業

(七) 南貨業

(八) 水菓業

第三 服用品販賣業

(一) 綢布業

(二) 估衣業

第四 燃料販賣業(電燈業略)

(一) 柴炭業

(二) 煤油業

第五 醫藥品販賣業(西藥業略)

(一) 中藥業

(二) 參燕業

第六 嗜好品販賣業

(一) 酒業

(二) 煙業

第七 金屬品及電器販賣業

(一) 金銀器業

(二) 銅錫器業

(三) 電器業

第八 雜貨販賣業

(一) 山貨業

(二) 廣貨業

(三) 雜貨業

第九 生活供應業

(一) 茶館業

四、結論

(一) 商業復興問題

(二) 取消無益消費

(三) 取消迷信品之消耗

蘭 鄴 實 驗 縣 商 業 概 況 目 錄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一 引言

蘭谿當金衢兩江匯合之衝，爲浙東航運之樞紐，在昔物產豐富，商業頗爲發達，第自「一二八」以還，因金融阻滯，一般商業大受影響；再因年來水旱爲災，農村凋敝，農民購買力銳減，商店存貨遂難暢銷；更以杭江鐵路通車，商業重心轉於金衢，客貨因而減少；綜此數因，蘭谿商業遂不如昔日之繁榮，實驗縣府有見及此，乃力謀復興，惟訂定方案非以事實爲根據不可，爰於去春釐訂表格，選派調查員，調查過去一年內之商店概況，調查既畢即着手統計，就統計結果，草爲茲篇，俾作縣政當局及留心蘭谿商業者之參考。

二 各業商店概況

蘭谿商業素稱發達，以言商店，各業俱備，店數繁多，以言市鎮，除城區外，游埠頗負盛名，次如永昌，諸葛，女埠，水亭，溪西諸鎮，亦均有相當之繁榮，再如橋頭，石渠，香頭，萬壇，厚仁，馬澗，洲上，殿下諸處亦屬不可厚非。今請就業別及鎮別對於蘭谿商業略為分拆，並先列表如左：

(一) 商店種類及家數 蘭谿全縣商店共九十五業，計一千七百三十九家，各業商店數目自一家至一百五十餘家不等，就以茶館酒店爲最多，計茶館一百五十九家，佔總數百分之九，酒店一百二十三家，佔總數百分之七，以其營業資本較少，開設自較容易，而蘭邑人士之嗜酒好茶亦其主因。其餘各業皆在一百家以下，其店數之多寡恆視商品之性質而定，大抵日常生活必需品之商店自較習慣品之商店爲多，習慣品之商店則又較奢侈品之商店爲多。其僅祇一家者，雖非皆爲奢侈品之商店，要亦非日常生活必需品之商店焉。茲將各業商店按其店數多寡分組比較於後：

蘭 鎔 實 驗 縣 商 業 概 況

次就各鎮言之，以城區商店爲最多，計一千零三十三家，約佔總數十分之六；其次游埠鎮二百十二家，佔總數百分之十二；再次永昌鎮九十五家，諸葛鎮八十家，水亭鎮六十五家，溪西鎮五十七家，女埠鎮四十三家，馬澗三十四家，洲上二十六家，萬埠二十家，其餘橋頭，香頭，石渠，殿下等處皆不及二十家，而殿下則僅祇四家，爲商店最少之市鎮。各業商店數及對總數之百分比，詳見第二表。

(二) 商店組織 商店組織分爲三種，一爲獨資營業，二爲合夥經營，三爲公司組織，蘭谿偏處浙東，雖商業尙稱發達，然商店規模並不甚小，什九爲獨資營業，在全縣一千七百三十九家商店中，獨資營業者計達一千四百七十一家之多。其次爲合夥經營，計二百六十七家，屬於公司組織者僅祇城區長明電燈公司一家而已。就各業分別言之，需資本較多之商店如錢莊當舖皆爲合夥，糧食行二十八家而有

二十六家爲合夥，他如綢布業，油業，估衣業，均以合夥經營者爲多，南貨業，山貨業，煙業，廣貨業，參燕業，金銀器業等，亦有合夥之組織，其餘各業什九爲獨資，其爲合夥者則寥寥無幾。各業獨資及合夥家數詳見第一表商店家數欄。

(三) 商店人員 店員包括店主股東夥計傭工及學徒等，本縣一千七百三十九家商店共有店員六千三百四十四人，平均每家人或四人，(三·六人)就各業言之；以南貨業爲最多，計五百零四人，佔總數百分之八，其次爲綢布業之四百五十人，酒業之四百十五人，中藥業之三百六十一人，糧食業之三百三十八人，茶館之二百九十一人，肉業之二百零一人，其餘各業皆不及二百人。而以數十人者爲最多。次就各鎮言之，城區店員四千一百九十一人，佔總數三分之二，游埠鎮六百九十三人，約佔總數十分之一，再次永昌鎮二百八十九人

，諸葛鎮二百四十八人，女埠鎮一百九十九人，水亭鎮一百六十人，溪西鎮一百二十六人，洲上一百三十五人，馬澗，厚仁，萬壇，香頭，石渠，殿下皆不及百人，而以殿下爲最少，僅祇十九人。

(四) 資本 資本包括營業用之一切流動資本及固定資本，爲經營事業之主要因素，事業之大小興衰，多視資本之多寡爲轉移，故研究商業經濟者，特別重視商業資本，蓋僅視商店之多寡，仍不足以觀察一地商業之盛衰也。本縣一千七百三十九家商店，共計資本總額一，三五〇，八六二元，平均每家庭資本七百八十七元。各家資本自二元至四萬五千元不等。其資本最大者爲游埠鎮常舖一家之四萬五千元，諸葛常舖二家之一爲四萬二千元，一爲二萬四千元，城區電燈公司之三萬零六百四十元（按該公司資本據一般人謂爲八萬元）游埠鎮油鹽糧食店一家三萬元，城區布店一家二萬五千元，煤油行一家二萬四千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元，錢莊七家，一家一萬七千元，一家一萬二千八百元，其餘五家各一萬二千元，其資本最少者每家僅祇二三元，多係茶館及燒餅店等。其次分組言之；各家資本在一百元以下者爲數最多，計八百十三家，幾佔商店總數之半，一百元以上至一千元者六百六十五家，佔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一千元以上至一萬元者二百十九家，約佔總數十分之一，一萬元以上至五萬元者僅祇十九家，僅及總數百分之一，茲將各家資本分組列表於後，以資比較：

次就各業比較，全縣商業資本一，三五〇，八六二元中，以綢布業佔多數，計一三〇，六九〇元，佔總額百分之十；典當業次之，計一一〇，〇〇〇元，佔總額百分之八；中藥業又次之；計九一，六二〇元，佔百分之六·七；南貨業更次之，計八九，五〇〇元，佔百分之六·六；錢業居第五位，計八三，八〇〇元，佔百分之六·二；山貨業第六，計七八，二三二元，佔百分之五·八；糧食業第七，計六八，四一〇元，佔百分之五；酒業第八，計六〇，九〇八元，佔百分之四·五；油鹽業第九，計四八，七八〇元，佔百分之三·六；估衣業第十，計四一，四七〇元，佔百分之三；烟業第十一，計三二，〇七八元，佔百分之二·四；煤油業第十二；計三八，〇〇〇元，佔百分之二·八；電燈業第十三，計三三，六四〇元，佔百分之二·五；火腿業居第十四，計二七，五〇〇元，佔總額百分之二；盜器業第十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一〇

五，計二二，九五〇元，佔百分之一·七；織布業第十六，計二二，三一二元，佔百分之一·六；醬園業第十七，計二一，三〇〇元，佔百分之一·五；其餘各業皆不及二萬元，其在一萬以上者有桂圓業，肉業，油業，金銀器業，廣貨業，雜貨業，及紙業等，此外各業皆在一萬元以下，共計七十一業，僅有資本二一五，一二四元，僅佔總數百分之十六，各業所有之資本額及對總數之百分比，詳列第一表。

如就各業商店每家之平均資本比較，應以當舖居首位，平均每家
有資本三六，六六七元；其次爲煤油行，平均每家一九，〇〇〇元，
電燈廠居第三位，平均每家一〇，六八二元，錢莊第四，平均每家一
一，九七一元。其餘各業平均每家資本皆不及一萬元，其在千元以上
者計有糧食行，火腿行，電器店，銀樓，生鐵店，玻璃店，顏料店，
漂染店，化粧品店，燭皂店，花粉店，南貨店，油行，油鹽店，醬園

，糖店，衣莊，布莊，瓷器店，書店，鐘表店，中藥店，桂圓店，山貨店，紙箔店，滷冰店，碾米廠等二十七業，其餘六十四業每家平均資本皆在一千元以下，而以二三百元者為最普遍。其詳見第一表。

再就各鎮比較，城區商店佔多數，共計八七五，六三五元，當全縣資本總額（一，三五〇，八六二元）三分之二，游埠鎮佔百分之十三，計一七八，八〇八元，諸葛鎮佔百分之八，計一〇六，九〇一元，餘如永昌鎮，女埠鎮，水亭鎮，溪西鎮，及馬澗，洲上所有商業資本各皆不及十萬元，橋頭，石渠，香頭，萬壇，厚仁，殿下諸處各皆不及一萬元，而以殿下為最少，僅一千八百元，各地商店資本實數詳第二表。

（五）營業額 商業之盛衰，非僅視資本之大小，尤須視營業之巨細。蓋資本雖小而營業額甚大，則資本之流轉速，乃商業繁榮之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一二

象徵；反之資本雖多，如營業不旺，則資本停滯不動，足證商業之蕭條；以此吾人觀察商業之盛衰，固應依營業之大小以爲斷，然進一步尤須注意其對於資本之比率，所謂資本流轉速度是。本縣商店營業總額達一〇，四七七，三〇三元，爲資本額（一，三五〇，八六二元）之八倍，即蘭谿商店資本年可周轉八次，商情甚屬平淡。就各業言之，綢布業營業額最大，年可一，四二九，五〇四元，佔全縣商店營業額百分之一三·六，爲其資本之十倍；情況尚佳；次則糧食業年可一，三一七，二一七元，佔營業總額百分一二·七，爲其資本額之十九倍，營業尙稱發達，以上二者一爲衣一爲食，皆爲生活所必需，故雖在社會購買力低減，商業衰落之情況下，仍有大量之營業；再次油業營業年可一，二六六，一九七元，佔總額百分之十二，爲其資本之六十九倍，營業最稱繁盛。此因各油行經售本邑及鄰邑所產之大量桐油

及搗柏油等，年來桐油輸出增加，本縣油業亦隨之發達，事屬必然也。惟油業資本雖小，而實際以賒欠，借款等信用作營業資本者甚多，故其實際營業資本或將在六萬元以上，以此營業額為資本額六十九倍之說，未可視為絕對之正確；再次南貨業每年營業九四六，二八五元，佔總額百分之九，為其資本之十倍；山貨業每年營業八二〇，〇〇元，佔總額八分之七，八，亦為其資本之十倍，此二者多為日常生活用品，故營業亦較佳。火腿業每年營業四九八，八〇二元，佔總額百分之四·八，為其資本之十八倍，此因火腿為本縣特產，銷路較廣，故營業頗為發達。其餘各業每年營業額較大者，有中藥業之三五五，一一〇元，酒業之三一〇，七九二元，肉業之三七三，六六〇元，醬業二七二，五八〇元，油鹽業二二五，〇三〇元，廣貨業二〇一，九四〇元，估衣業一五八，八三二元，煤油業一六二，六〇〇元，典

當業一五一，四六〇元，及織布業一五八，四七七元等，此外除水菓業，生鐵業，桂圓業僅及十萬元外，各業皆在十萬元以下，且大都不及一萬元。至就其對資本之比率言，最使吾人注意者，爲金銀器業，鐘表業，鑲牙業等之營業額僅及其資本額之倍餘，於此社會購買力不足之際，此種非生活的必需品，自屬難於暢銷，營業清淡，實無足怪，第其利潤頗厚，則又非他業所可企及耳。又典當業營業額亦僅及其資本額之倍餘，良以農村崩潰，農民窮苦不堪，以致當多贖少，宜乎當舖資本之周轉不速，惟去年桐子暢銷，桐農收入較多，聞各當舖贖取漸多，此後營業當必日有起色也。其餘各業或屬平常，或覺不振，試觀第二表營業額及其對總數之百分比，與其對資本額之比率，即可瞭然。

若就各鎮言之，全縣商店全年營業一〇，四七七，三〇三元中，

城區佔百分之七九·六，計八，三四三，三〇六元；游埠鎮次之，佔百分之六，計六一七，六九七元；永昌，諸葛，女埠，溪西，等鎮全年商店營業額皆在十萬元以上，水亭鎮，橋頭，石渠，香頭，萬壇，厚仁，馬澗，諸處，亦皆超過萬元，惟殿下市面最小，年僅營業三五百元。各地商店每年營業額及對總數之百分比，見第二表。

(六) 開銷 開銷之大小，足以影響利潤之厚薄，故研究商業經濟者，恆注意及之，近代銀行家俱以緊縮開銷為增加利潤之主要方法，足徵開銷在商業上之重要。惟開銷之大小，非視其數額而定，應視其對於營業額之比率而定，以此，吾人研究開銷額，應與營業額相提並論。據統計結果，全縣全年開銷總額為一，二八六，八三九元，當營業總額（一〇，四七七，三〇三元）百分之十三，所費尚不甚大。至各業之開銷狀況，如第二表所示，大抵營業額大者，開銷額亦大。

，但因其非同比例而增加，故開銷對營業額之比例隨營業額之大小而遞減，反之則否。據統計所知，本縣幾種重要商業，開銷均不甚大，僅及營業額百分之幾，如估衣業為百分之九·五，糧食業為百分之五·八，油業為百分之四·四，山貨業為百分之八·七，廣貨業為百分之八·六，綢布業為百分之九，火腿業亦僅及百分之十，其餘除貨車業費袋業等開銷較大，超過營業額外，其他各業由百分之十至四十不等，而以線業為最少，尚不及百分之十，其詳見第二表。

(七) 捐稅

蘭谿商店所負擔之捐稅可分省稅縣稅兩種：省方

所徵收者為營業稅，根據浙江省政府公佈之營業稅章程，各業所納營業稅，常營業額千分之五至千分之十不等，營業額依估計定之。各業稅率如下：顏料業，水泥業，糖業，五金業，西藥業，茶食業等各征營業額千分之八，雜貨業，皮革業，火腿業，西裝業，繡貨業，參燕

業，銀行業等各徵千分之十，其餘各業皆征千分之五；縣府所徵稅者計有五種：（一）店屋捐，其稅率為租金百分之二十五，（二）衛生捐，係徵店屋捐時，附帶徵收，分為五分，一角，一角五分，二角，二角五分，三角，三角五分，四角等八級，（三）各業認捐，此無一定稅率，依習慣由各殷實店戶認捐，（四）茶館營業捐，分甲乙丙丁戊五等，甲等一元二角，乙等一元，丙等八角，丁等六角，戊等四角，（五）屠宰捐，每頭一角八分（各捐徵收之數詳參閱第八區營業稅局徵信冊及蘭谿實驗縣縣政府整理捐稅報告）。縣方徵收各稅，為數有限，商業之捐稅負擔，實以省方之營業稅為主。據統計所知，全縣商店年納捐稅共計九二，二四三元，以綢布業負擔較多，佔總數百分之十一，計一〇，七三一元，南貨業負擔次之，佔百分之八，計七，六四八元，酒業再次之，佔百分之七，四計七，〇〇四元，其餘各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業負擔捐稅在千元以上者有糧食業，火腿業，鐵器業，油業，油鹽業，烟業，估衣業，山貨業，錢業，典當業，及茶館業等，此外各業所納，皆不及千元。

進一步言之，捐稅負擔之重輕、須視捐稅額對營業之大小而定，全縣商店負擔之捐稅額計九四，二四三元，當營業總額（一〇，四七七，三〇三元）千分之九，足見本縣商業上負擔之捐稅，尙不甚重。若就各主要商業分別言之，捐稅負擔亦屬輕微，如綢布業負擔捐稅額雖較多，然對營業額之比率僅千分之七·五，南貨業負擔捐稅額次之，亦僅當營業額千分之九·五，他如糧食業千分之四·二，火腿業千分之五·八，油業千分之二·二，醬園千分之三，四，山貨業千分之四十七，肉業千分之二十八，酒業千分之二十二，鐘表業千分之三七

·五，鑲牙業千分之二六·七，照相館千分之二六·七，香蠟店千分之二六，二等或屬無益之消費品成屬生活奢侈品，其商業捐稅負擔自比他業爲較重。再其他各業有負擔甚重者，或因調查營業數額偏低及調查捐稅額偏高所致。各業負擔之捐稅額及其對於營業額之比率，請觀第二表。

更就鎮別言之：捐稅總額九四，二四三元中，城區爲六六八，一六七元，佔總額百分之七十二；游埠鎮次之，佔百分之九·七計九，一一三元；諸葛鎮又次之，佔總數百分之五·七計五，三九六元；其餘各地捐稅額僅及兩千元或在兩千元以下；佔總數不過百分之二，而以殿下負擔最少，僅祇二百八十元，當總數千分之三。

(八) 盈虧 商店之開設，乃以營利爲目的，第因同業競爭，或供求關係，物價遂有高低，商品銷售遂有速遲，營業結果遂有盈餘

或虧損之別，此亦商業盛衰之象微也。本縣過去商店，莫不利市十倍，年來因受不景氣之襲擊，商情漸趨不佳，利潤遂逐漸低降，據調查所知，一千七百三十九家商店中，盈餘者計三百五十七家，僅佔總數十分之二，虧損者五百二十一家，佔總數十分之三，其無虧損者八百六十一家，約佔總數之半，其市面之平淡，於此可見。顧吾人須加注意者，關於營業盈虧，各商店能據實相告者殊不甚多，以此不僅盈虧數額不明，引為憾事，即所報之為盈為虧，亦難徵信。蓋年來商業不及昔日繁榮，固屬事實，如謂虧損者竟達五百二十一家之多，則未必盡然，意者或因利潤減少即認為虧損歟？各業盈虧家數請閱第二表。

三 各種主要商業概述

本縣商業計九十五種之多，茲因篇幅所限，僅就各業大概歸類

根據統計比較，選定本縣之重要商業二十餘種，分別略加敘述如左：

第一 金融業

本縣金融業有銀行，錢莊及當舖，銀行有中國，交通及地方三銀行之分行，其營業狀況如何，本篇略而不論，以下僅將本縣錢業及典當業分別述之：

(一) 錢業 本縣金融機關，素以錢莊為主，營業頗為發達，惟自「一二八」以後，因金融阻滯，營業逐漸清淡，幸能通力協作，現已轉入佳境，在銀行業務未臻十分發達以前，錢莊仍不失為本縣之主要金融機關。據調查所知，本縣現有錢莊七家，計泰亨莊，長源莊，義和安記莊，瑞亨源，穗茂震記，源亨及寶泰源等，皆係合夥經營，經理多係外縣籍，各家資本除一家為一二，八〇〇元，一家為一一，〇〇〇元外，餘皆一二，〇〇〇元，共計三八，〇〇〇元。吸收存

款約二十萬元；此外資本來源，全賴杭，紹，甯，滬各大錢莊，在昔日錢莊繁榮時期，年可二三百萬元，現在僅祇百萬元左右，其放款前此年約三百餘萬元，今僅百餘萬元。放款範圍極廣，除金，衢，嚴三屬外，竟遠至安徽屯溪。放款時間通常為六個月，但到期不能收回而一再延期至二三年者亦常有之。放款利息分定期及活期二種，定期常年月息一分二厘，活期普通七厘，而冬季高至二分，春季低至四釐，要視資本之需要程度以爲定。

(二) 典當業 本縣當舖共計四家，開設城區者有萬通一家，游埠鎮有協通一家，諸葛鎮有敦義及萬泰二家，皆係合夥經營，各家資本，游埠一家爲四萬五千元，諸葛兩家，一爲四萬二千元，一爲二萬四千元，城區一家不明，據估計亦在四萬元以上。其典當物件多屬動產，如衣服，被褥，珠寶，首飾等，亦間有以糧食及繭絲等抵質者

。當期通例爲十八個月，但到期不能贖取，亦有延長至二十個月，或二十四個月者。賈物利息，普通皆爲月息二分，較一般利率爲稍高。年來因農村金融枯竭，農民當多贖少，各家當舖頗感資金周轉不靈之苦，及至去年，因桐油暢銷，一般農家收入較多，所有賈物多能如期贖取，當舖營業遂較活躍。在此農村金融亟待調劑之際，當舖雖利息較高，然賈物多爲動產，實不失爲調劑農村金融之主要機關焉。

第一 食品販買業

食品販買業包括至廣，在本縣各商店中，屬於此類者凡十餘業，今僅提出重要者八種，卽糧食業，油業，火腿業，豬業，肉業，醬業，水菓業，及南貨業，分別敘述於後，其餘如茶食業，麵業，燒餅業，葷腐業，黍作業，糖業等，則略而不述。

(一) 糧食業 爾谿食糧生產以稻爲主，全縣水田四十五萬八
爾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千畝，平均每畝產稻三担半（每担一百市斤），每年產稻一百六十萬担，按六折計算，可得米九十八萬六千担，全縣二十九萬人，平均每人可得米三百四十斤，供給一年食用，雖稍不足，然以荳麥等雜糧補充，則本縣食料頗可自給。願本縣所產糧食則大半輸銷杭紹，而本縣之消費則賴衢屬金衢等產米之區，源源補充，以此蘭谿遂成爲糧食之轉銷地，糧食行之設立特多，而規模亦大，堪稱爲蘭邑之一主要商業焉。據調查所知，全縣大小糧食行店凡五十四家，就中開設城區者三十四家，開設永昌鎮，女埠鎮及洲上者各四家，游埠三家，溪西及萬壩各二家，諸葛一家，其屬合夥性質者二十八家，獨營者二十六家，共有職工三百三十八人，資本共計六八，四一〇元，各家資本，小者僅三十元，大者九千元，平均每家一千二百元，五十四行家全年營業總額計一·三二七，二一七元，約當資本之十九倍，其營業之盛，可

以推見。良以糧食爲民生之首要，雖社會經濟衰落，而糧食消費並不因之而減少，即使減少，亦屬有限，故糧食業仍能維持其繁榮。

(二) 油業 在昔閩谿油業最爲發達，據耆舊遺言，僅柏油一種，素有一「關十萬」之稱，所謂「關十萬」者，卽本邑及鄰縣所產之柏油，每年由閩谿運銷於他埠者爲數不下十萬担，舉此一端，其餘可知，加之川鄂桐油運銷東南內地者皆匯萃於此，每年數額亦頗可觀，乃時至今日，一般商業衰落，油業亦不無影響，目前油類之運銷，上行只能達於常玉，下行不過逮於蘇滬，旁祇通於台處皖南，方之曩昔，相去甚遠。惟近年國際貿易中，我國桐油輸出已代絲茶而居於第一位，本縣油業亦間接受良好之影響，邇來營業已漸臻活躍，雖不能回復昔日之繁榮，然前途發展頗有希望，則可斷言也。據調查所悉，本縣油業，現有順昌興，仁和裕途記，福盛和，源昌泰龍記，衡順正

，壬源泰，正隆，鼎隆昇，源豐及萬和順等十家，皆開設城區。除一家爲獨資外，餘皆合夥經營。該業資本據六家報告共爲一八，四〇〇元，平均每家約三千元，各家資本，少則二百元，多則五千元，其於營業最盛之際，多向錢莊作短期借款，故其實際營業資本概在六萬元左右，全年營業總額達一，二六六，一九七元，佔全縣商業營業總額之百分之十二，其於本縣商業中所佔之地位如何，不難推見焉。各油行運銷狀況，除販運本縣出產之桐油，柏油，青油外，復轉運浦江，龍游，湯溪，衢縣及金華等縣所產之桐油，菜油，青油，茶油，暨紹興所產之茶油，豆油，花生油等，而以桐油，柏油，茶油銷售數額爲較大。

(三) 火腿業 蘭谿火腿營業，相傳自明朝開始，至民元以來日趨發達，民十五以後，因義烏，東陽，金華等縣之競爭，雖營業範

團頓受影響，然因貨品優良，色味俱佳，仍能遠銷海外，近銷滬，杭，紹，甬，以及津，沽，粵，漢，保持火腿爲蘭谿特產之盛名。而於全縣商業中仍居重要之地位。據調查所悉，本縣有腿行九家，在城區有嚴駿豐，蔡源發，丁隆泰，查德懋，開泰棧，及趙一新等七家，在溪西有正記棧一家，在女埠有公和棧一家。其組織爲合夥者二家，獨資者七家，職工共七十四人，冬季因醃腿工作忙碌，職工人數常在數百人以上。九家全年醃製火腿約十二萬隻，風肉香腸香肚等十萬餘斤，總值五十餘萬元，其營業總額爲四九八，八〇二元，約當資本額之十八倍，其營業之盛，於此可見。

(四) 豬業 火腿既爲本縣特產，養豬遂爲本縣農家最主要之副業，農民經濟活動幾全賴之。每一農家常養豬自一二隻至二十餘隻不等，茲據估計每年全縣豬之生產約六萬五千頭，或由農民直接賣與

猪行，或由農民賣與猪販，再由猪販賣與猪行，然後由猪行再賣與屠夫屠宰，或運往杭紹出售。每年冬季因火腿行醃製火腿需猪最多，故猪仔最爲暢銷。猪之生產與消費既如此其大，宜乎介于產銷間之猪業之發達。據調查所悉，全縣共有猪行七家，開設城區者兩家，游埠三家，水亭二家，除兩家爲合夥外，餘皆獨資經營。共有資本二，一五元，各家資本少則五十五元，多則八百元，平均每家三百元，全年營業額計五，四〇〇元，約當資本之二倍半，營業雖不甚盛，然大多皆有盈餘。

(五) 肉業

肉爲舍用必需之品，本縣一般生活並非十分困難，小康以上之家多爲肉食，固不待言，雖在貧困之戶，逢年過節，亦多肉食以應節氣，且酒席餽酢，需肉更多，再加醃製火腿風肉，尤需大量肉類，因之本縣肉類之消費量頗爲可觀。其於供給方面，本縣及

鄰境產豬甚多，在此大量供需之下，屠宰業大為發達，肉店遂亦應運而生，全縣總計竟達七十二家之多，屠夫約二百人。其組織為合夥者五十一家，獨營者五十一家。其資本總額為一八、九四三元，各家資本少者十元，多者一千一百元，而以二三百元者為最多。全年營業總額計三八二，五六〇元，約當資本額之十五倍。營業殊為不惡。

(六) 醬業

本縣醬業，素負盛名，在本縣商業中亦居重要地位，出品多運銷鄰縣，在「一二八」以前，營業年達二十萬元以上，現以社會經濟衰落，醬業亦不能例外，茲據調查，城區現有醬園八家，三家合夥，五家獨資，共有資本二一，三〇〇元，各家資本少者三百元，多者八千元，平均每家二，六六二元。全年營業額計二七二，五八〇元，約當資本額之十三倍，情況尚佳。

(七) 南貨業

蘭谿南貨業甚為發達，在全部商業中亦佔重要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位置。良以南貨業所經售之各種商品多為日常食品故也。其商店家數，計城區十五家，游埠六家，馬澗五家，永昌四家，諸葛，女埠，萬埠各二家，溪西，厚仁各一家，共計四十四家。就組織言，合夥營業者二十家，獨資營業者二十四家。共有職工五百人，其人數之多，為各業冠，資本總額八九，五〇〇元，各家資本自二百元至九千元不等，而以二三元為最普遍。全年營業總額計九四六，二七九元，約當資本額之十倍餘，營業尚可，但方之往昔，則僅及半數。

(八) 水菓業 蘭谿出產水菓極多，茲據估計全縣每年主要菓品之生產約計楊梅九千担，枇杷三千五百担，青棗八百担，柿二千八百担，蓮子一千五百担，栗子二千二百担，桃子一千四百担，梨一千二百担，荸薺四千餘担，共計約三萬担，此等菓品或在本地消費，或由農民售與城內行家轉運於衢屬金屬及杭紹，以此，蘭谿水菓業異常

發達，水果店大小共計二十五家，就中開設城區者二十一家，諸葛三家，游埠一家，其屬於合夥經營者三家，屬於獨資經營者二十一家，該業共有店員將及百人，資本八千六百餘元，各家資本，小者僅十五元，多則一千元，而以三四百元者居多數。全年營業總額計十萬三千餘元，約當資本額之十二倍，營業尙佳。

第三服用品販賣業

本縣服用品販賣業有綢布業，估衣業，線業，鞋業，襪業，帽業等，茲僅就綢布業及估衣業分述如左。其餘各業概況，請閱第一表。

(一) 綢布業 綢布業爲本縣主要之商業，較之油業更爲重要，全縣共計布莊二十四家，就中合夥者十五家，獨營者九家，其開設於城區者十六家，開設於游埠者六家，洲上馬澗各一家，職員共四百五十人，資本共一三八，六八〇元，全年營業總額達一，四二九，五

○四元之多，佔全縣商店營業總額八分之一以上，其居商業中之重要地位，不言而喻。所有經售貨品，大都來自杭州，蘇州，紹興，南通，及本地，除供給本縣之消費外，尙轉銷於金華，永康，武義，義烏，等鄰縣，年來商業衰落，而該業尙能以過去之地位，作最大之經營，頗可慶幸，惟因營業稅太重，洋布尙可推銷，本地所織之土布，亦須納營業稅千分之二至千分之五，以致產銷發產阻礙，殊成問題。

(二) 估衣業 本縣既有當舖多家，從而估衣一業頗爲發達，計全縣共有衣莊二十家，十四家係合夥，餘皆獨資，其開設地點，計城區九家，游埠六家，諸葛三家，永昌洲上各一家，共有店員一百四十六人，資本總額計四一，四七〇元，各家資本少則五十元，多則八千元，而多數衣莊在千元以上，全年營業總額計一五八、八三二元，約當資本之十三倍，營業狀況尙佳，惟據一般估計僅及過去之半，良

以衣莊最大之顧客爲鄉農，近因穀價低落，鄉農購買力遠不如昔，以致衣業大受影響；再加男子短裝及女子旗袍流行，式樣維新，銷路大減；且因杭江鐵路通車，鄰近各縣多向滬杭直接購買故衣，不復再來蘭谿；基此數因，故估衣業已不如前此之繁榮。

第四 燃料販賣業

本縣燃料業計有柴炭舖，煤油行，電燈廠等，茲就柴炭，煤油兩業分述如左，電燈業從略。

(一) 柴炭業 本縣煤產現僅仁硯鄉長樂煤鑛四處，年產煤八萬七千餘担，但僅供煉石灰之用，並不運往他處，而柴之生產，年約在六萬八千担以上，木炭之生產年約在三萬担以上，以此，全縣所需燃料，概爲柴炭，於是柴炭店遂起而代替他地之煤炭店，其爲數計達二十四家之多，除一家開設溪西外，餘皆開設城區，除一家爲合夥外

，餘皆獨資經營，共有職工五十二人，資本五千二百八十元，各家資本最少者十元，最多者千元，普通為二百餘元，全年營業額計八萬五千元，約當資本之十六倍，營業尚稱興盛，且各店皆有盈餘。

(二) 煤油行 本縣除城區及游埠諸葛女埠設有電燈廠，少數居民得以設置電燈外，其餘城鄉居民因受資本主義之經濟侵略，大都已捨去昔日所用之青油燈而以煤油為夜間之主要燃料，因之上海各煤油公司多在蘭谿設立經銷處，除供給本縣外，並轉銷於金屬各縣。城區現有協和及源豐震記兩家煤油行，其資本頗為雄厚，一為一萬五千元，一為二萬三千元，全年營業總額約十二萬餘元。

第五 醫藥品販賣業

本縣醫藥品販賣業計有中藥店西藥房，參燕店及桂圓店等，茲就中藥業，及參燕業分述如左。

(一) 中藥業

浙東各縣多產藥材，因閩贛交通便利，多集中於此，故浙東各縣，惟閩贛獨有藥行，甚至閩贛皖南，需用藥材，亦皆仰給焉。且本縣習藥業者，亦較各業爲夥，其總數約在五千人以上，凡浙東各縣藥商，閩籍寶居多數，於此可見本縣藥材業之繁盛矣。茲據調查所悉，本縣藥材店計七十二家，城鄉林立，批發配劑，皆所經營，資本共計九一，六二〇元，各家資本，少者六十元，多則一萬五千元，普通皆在一千元以上。全年營業總額計三五五，一一〇元，當全縣商業總營業額百分之六·八，爲數甚大，惟該業交易，除欠較多，獲利與否，尙須視收帳之成數如何以爲定。

(二) 參燕業

本縣現有參燕店四家，經營各種人參，及四川銀耳，共有資本一一，四〇〇元，皆爲合資。從前每年營業約二十萬元，現僅半數，計九九，六二一元，營業以批發爲多，零售次之，

約爲六與四之比，因此現金收入甚少，記帳甚多，盈利多寡，幾全視收帳之成數以爲定，所有貨物係直接販自上海，運銷區域遠及安徽之屯溪，江西之常玉，近則及於金衢嚴三屬，杭江鐵路通車以後，於零售方面頗受影響。

第六 嗜好品販賣業

(一) 酒業 蘭邑人士，大都嗜酒，因之酒店之開設，遍於城鄉，除自製本地土酒出售外，多兼銷紹興酒。全縣酒店共計一百二十三家，店員四百十五人，資本總額計六九，〇〇八元，各家資本少者僅五元，多者達三千三百元。而以百元左右者爲最普遍，全年營業總額計三一〇，七九二元，約當全縣商店營業總額之百分之三，消費之大，從此可見。

(二) 煙業

本縣煙之消費，現漸趨於香煙，土煙銷路銳減，

據估計全縣香煙消費在五十萬元以上，土煙僅約十萬元，全縣煙之消費在六十萬元以上，爲數頗可驚人。據調查所悉，全縣煙店計五十一家，職工一百九十人，大多自製絲煙出售，兼售香煙，共計資本三二〇七八元，各家資本自五元至七千元不等，平均每家六百二十九元，全年營業總額計八二，三〇〇元，其他各業商店兼售香煙者頗多，各煙店實以製售絲煙爲主要營業。

第七 金屬品及電器販賣業

本縣金屬品及電器業計有金銀器業，銅錫器業，鐵器業，生鐵業，電料業等，茲就金銀器業，銅錫器業及鐵器業分述如左！

(一) 金銀器業 全縣大小銀樓共計十一家，設於城區者八家，設於游埠者三家，六家合夥，五家獨營，共有資本一七，五〇〇元，各家資本自三百元至六千元不等，多數則在一千元以上，全年營業

總額計三一，一一〇元，不及資本額之二倍，良以年來社會購買力不足，此種裝飾品，自難暢銷也。

(二) 銅錫器業 全縣共有銅錫器店二十一家，開設城區者十五家，游埠三家，永昌二家，諸葛一家，僅兩家合資，餘皆獨營，共有資本九，七五五元，各家資本自十元至四千元不等，而以四五百元為最多，全年營業總額計六〇，九九〇元，約當資本之六倍餘，營業頗屬平淡。

(三) 電器業 本縣城區及諸葛游埠，女埠均設有電燈廠，電器自為事實所必需，以此電器店即應運而生。城區計有電器店四家，共有資本四，一五〇元，各家資本自三百元至一千五百元不等，全年營業總額計三七，九九五元，約當資本額之九倍，營業狀況尚佳。

第八 雜貨販賣業

(一) 山貨業

山貨業在本縣商業中，其地位堪與南貨業比美，計全縣有七十二家之多，開設城區者三十九家，諸葛六家，水亭，橋頭，萬壇各四家，游埠，厚仁，馬澗，各三家，香頭，洲上各二家，溪西一家。就中合夥十七家，獨營者五十四家。共有店員一百二十二人，資本七八，二三二元，各家資本，少者四十五元，多者七千元，大多數皆在一千元以上，全年營業總額計八十二萬三千元，約當資本額之十倍餘，情況尚佳，惟遠不如昔，其原因不外方高紙之轉銷困難，及火炮消費減少之所致。

(二) 廣貨業

本縣城區計有廣貨店二十一家，又萬壇一家，共計二十二家，六家合資，餘皆獨營，貨物來自滬杭，轉銷縣內及鄰縣，共有資本一六，九〇〇元，各家資本自一百元至三千元不等，大都

關辦實驗縣商業概況

十二倍，方之其他商業，較爲興盛。

(三) 雜貨業

雜貨業經售日常生活用品，消費者多，故較發

達，全縣雜貨店計八十七家，四家合資，餘皆獨營，共有資本一五，五六三元，各家買本自五元至一千元不等，大多數則在二百元以下，全年營業總額計九九，六九五元，約常資本額之六倍餘。營業狀況甚屬平淡。

第九 生活供應業

生活供應業包括旅館，飯館業，麵館業，理髮業，澡浴業及茶館業等，本縣均有之，惟以茶館業最爲發達，特敘述如下：

(一) 茶館業

蘭谿茶館，素負盛名，全縣城鄉共一百五十九

家，店夥二百八十九人，資本總額雖僅四，六一四元，而營業總額則達三三，一二九元之多，此誠不愧爲蘭谿之特種營業也。

以上僅將關谿各種重要商業分別歸類敘述，其未敘述者，以其居於次要地位，或無特殊性質，其概況可於第一表中得之，恕不多贅。

四 結論

以上已將關谿商業概況及各種重要商業分別敘述，其中有足使吾人注意者數端，特提出一言，藉資商榷。

(一) 商業復興問題 前已言之，本縣商業，漸趨衰落，且為特殊原因所造成，此後亟應如何設法使其恢復過去繁榮。惟因交通重心轉移，前途實難樂觀，應以發展水運，改良土產，及提高農村購買力着手，或可漸圖發展，以達商業復興之目的，更須提倡商業放款，使其資本充足，始可與他地商人競爭。

(二) 取消無益之消費 烟酒為無益之消費物，人所共喻，不待贅言。關谿此種消費，為數不少，吾人試就各烟店，酒店，茶館等

蘭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四二

之營業額觀察，即可明瞭。據前所述，全縣酒店一百二十三家，全年營業額在三十萬以上，茶館一百五十九家，年可營業三萬餘元，煙店五十一家年可營業八萬餘元三者共計在四十萬元以上，全縣五萬六千戶，平均每戶須消費八元，尙有香煙消費全縣年約五十萬元及各住戶自製黃酒備用約二三萬元，未計算在內，如併入計算，每戶至少在十二元以上，倘能省此無益之消費，則每戶平均省十二元，實大有補於家庭之收入。

(三) 迷信品之消耗

本縣有紙箔店四家，全年營業約七萬元，香燭店二十一家營業六千餘元，冥物店十家，營業一萬五千餘元，三者共計約九萬元，尙有其他商店如南貨店，山貨店雜貨店等所售之迷信品，爲數又在五萬元以上。即蘭谿人民迷信品之消費不下十三萬元，全縣五萬六千戶，平均每戶須負擔二元，若能省除此項消耗，其

有裨於家庭經濟者爲何如耶？

最後吾人有欲向讀者聲明者：商店調查與登記，國內除少數大都市外，尙所罕見。蘭谿縣府此次調查亦屬創舉，雖事先曾廣爲宣傳，然臨時拒絕調查者有之，經調查員詳加解釋仍不肯以實見告者亦所在多有，以此所得各種材料頗欠正確，且各項調查項目亦多未能填注，而於整理統計之際，自不能不多所牽就，茲編之作，雖可云大體無誤，然謂其絕對翔實，則屬疑問，此吾人編輯本書既竣，實不勝其缺憾也。

爾谿實驗縣商業概況

55

442223